

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高市苓雅區四維三路6號13樓A1

電話：(07)335-0680 (代表號)

傳真：(07)335-0683

受文者：各會員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09日

發文字號：高市大動開富字第107203函

速 別：最速件

主旨：建築法令多如牛毛，為協助會員同業先進深入瞭解請領建築執照及使用執照注意事項和高雄市建築管理法規最新動態，本會謹訂於107年10月25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5時，聯合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假高雄市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1樓演藝廳(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20號)，共同舉辦「107年建築管理法規修訂專題講座」，力邀市府工務局建管處第2課余課長俊民等蒞會講授「請領建築執照注意事項」、「請領使用執照注意事項」、「高雄市建築管理法規修法解析」，敬請踴躍報名參加，並請查照。

說 明：

一、依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管處指示辦理。

二、「107年建築管理法規修訂專題講座」相關事宜如次：

(一)舉辦時間：107年10月25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報到
1時50分長官致詞，2時正開始授課。

(二)地點：高雄市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1樓演藝廳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20號/國立鳳山高中旁)

(三)課程：

時 間	項 目	講 師
13:30~13:50	報到	
13:50~14:00	始業式-致詞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建管處劉副處長中 昂等

14:00~14:20	請領建築執照注意事項	工務局建管處 第2課余課長俊民
14:20~14:35	請領使用執照注意事項	建管處代表
14:35~15:15	修法說明: 1. 高雄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 2. 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	工務局建管處 第2課余課長俊民
15:15~15:30	茶敘時間	
15:30~16:20	修法說明: 1. 高雄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 2. 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 3. 設置屋頂太陽光電免請領雜項執照處理原則及相關法規	工務局建管處 第2課余課長俊民
16:20~	Q & A	

(四) 主持人: 本會法規會召集人 / 丁常務理事友鴻

(五) 費用: 全免。

二、檢附「107年建築管理法規修訂專題講座」報名表(詳附表)，敬請踴躍報名參加並請於10月19日前填妥，以傳真(fax:3350683)擲回本會，俾憑準備研習資料。

理事長 卓永富



<p>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107.10.25「107年建築管理法規修訂專題講座」報名表</p>			
公司名稱：			
電話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請於10月19日前填妥傳真至本會 (fax: 335-0683)